

附件 5:

社会救助失信行为认定通知书

(编号:)

_____:

经核查,您或您的关联人员存在_(描述具体行为)_____失信行为,现对_(失信人员姓名)_____的失信行为予以确认,并列入上海市长宁区社会救助失信名单。您或您的关联人员须如数退还违规享受的救助资金、物资。

若对本决定不服,可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_____街道(镇)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(地址_____)提出异议申请。

若之后符合信用信息修复条件,可向_____街道办事处、镇政府提出修复申请,修复完成后若发生基本生活困难可再重新申请相关救助。

特此通知。

_____街道办事处(乡镇人民政府)

_____年__月__日

(一式两份,此份归档)

社会救助失信行为认定通知书

(编号:)

_____:

经核查,您或您的关联人员存在_(描述具体行为)_____失信行为,现对_(失信人员姓名)_____的失信行为予以确认,并列入上海市长宁区社会救助失信名单。您或您的关联人员须如数退还违规享受的救助资金、物资。

若对本决定不服,可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_____街道(镇)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(地址_____)提出异议申请。

若之后符合信用信息修复条件,可向_____街道办事处、镇政府提出修复申请,修复完成后若发生基本生活困难可再重新申请相关救助。

特此通知。

_____街道办事处(乡镇人民政府)

_____年__月__日

(一式两份,此份送达当事人)